

臺中市政府第 220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4 年 8 月 3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10 分

貳、地點：臺灣大道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林市長 佳龍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蔡瑋婷

伍、指（裁）示事項：

一、各位同仁早，幾天不見，很想念大家，上週我出訪柬埔寨、越南等東南亞國家，在此與大家分享收穫與心得：

(一) 本次出訪的具體成果之一，是成功邀請「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明年移師臺中市舉行年會，對本市而言，是招商與城市行銷的好機會。為因應該會江總會長 9/2 將率團至本府研商明年年會辦理事宜，我已請張副市長於今日下午召開跨局處會議，就該年會會議場所、與會人員之住宿、企業參訪、中彰投旅遊景點等相關事宜預作準備，也請相關局處積極辦理，備妥相關資料。(辦理機關：經濟發展局、觀光旅遊局)

(二) 未來五年是臺中蛻變為國際化城市相當重要的階段，許多國際性大活動都在本市辦理，包括 2017 年 APNIC(Asia Pacific Network Information Centre，亞太網路資訊中心年會)、2018 國際花博、2019 東亞青奧等活動，讓臺中成為國際化的城市，包括花園城市、運動城市、會展城市，更是「創意臺中·生活首都」的奠基工程。

(三) 回國後，我在市府四樓集會堂參與很特別的活動-慶祝越南國慶的演唱會「越南七十·夢想飛馳」，非常有意義，我希望讓市府成為越南朋友常來的地方；同樣也希望越南當地能多辦理和臺灣有關的活動，像是透過越南在臺辦事處爭取在越南推行

「臺灣日/臺中日」，提供越南臺商強有力的後盾，除了臺越的交流，包括和東協 10 國在經貿、文化、運動等發展更緊密的關係。事實上，我們應該著重培育新住民下一代的教育，包括透過越南在臺辦事處，結合越南在臺商會、教育局、工策會等單位在寒暑假時協助安排新移民的第二代返鄉，期待他們成為臺灣對外最好的親善大使，透過城市交流，進一步發展到觀光、文化、經貿等各方面，成為拓展城市發展的新策略。

(四) 同時，我們要善待已來臺居住的新移民，偉大的城市帶給人築夢圓夢的希望，城市雖然充滿著機會、也充斥著如色情、犯罪等風險，我認為「彩虹之美在於多色並存、臺中之美在於多元共容」，我們要將臺中打造為「一／」居城市，有 2 層意涵，第一層，是要宜人居住；第二層，是要移入居住。因此我希望將中區第一廣場改為「東協廣場」，搭配綠綠臺中的計畫，讓新舊文化並存，創造文化或產業上的新發展。在此請民政局、都發局、文化局、觀旅局及中區區公所就東協廣場進行規劃。(辦理機關：民政局、都市發展局、文化局、觀光旅遊局、中區區公所)

(五) 目前世界各國相當重視東協的經貿發展實力，包括越南、印尼、柬埔寨等地，我曾任「臺灣與東協國會議員友好協會」首任會長，去年越南發生排華運動時，我也協助救援臺商與重建的工作。在越南排華暴動後，越南官方已經瞭解臺商的重要性，而越南也是臺商前進東協十國的重要門戶與跳板。在中國崛起、紅色供應鏈的衝擊之下，許多臺商再次前進東協十國投資，以期臺灣獲得更大的發展空間與商機。因此，我們應發展「新南向政策」，基於民主體制、區域安全與經貿合作關係的考量，臺灣絕不能缺席，除了籲請中央應盡速在柬埔寨、越南等地設置代表處外。也藉由明年「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在臺中舉行，辦理招商並發展城市外交與區域經濟的關係。

二、目前衛生局與環保局已於 105 年度編列 5000 萬元預算辦理「健康

風險評估計畫」，我們已邀請中央研究院副院長陳建仁(前衛生署長)擔任總顧問，並已召開多次專家學者會議，9/2的會議請環保局及衛生局擴大邀請在地環保團體與代表性人物參加，共同設計符合科學的研究方法，以透明化的方式，辦理環境汙染及健康風險的調查，第一階段將針對龍井、梧棲、沙鹿、大肚、清水、后里(中科)、西屯區及大雅區(中科臺中基地)等8個行政區，如果研究結果發現，環境品質確實影響健康，將確實管理並進行補救，而若其他區有必要，也不排除納入下一階段的調查範圍中。(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衛生局)

- 三、為提升本市空氣品質，我們訂定「市府所屬機關學校因應空氣品質惡化防護原則」，當空氣品質指數(AQI)，連續2小時達「145」以上時，環保局將立即通知本市各機關學校，立刻啟動防護措施，並懸掛空污旗，以利民眾即時掌握空氣品質狀況。(辦理機關：環境保護局、教育局)
- 四、有鑑於國內八仙塵爆、天津大爆炸等各種爆炸意外，我們要更加重視公共安全，我要求環保局對於所有列管工廠進行全面稽查，以維護市民的安全。雖然部分管線、天然氣等屬中央或國營事業權管範圍，但本市升格直轄市後，應建立完整的資訊，請消防局、環保局、經發局等相關單位蒐集相關資料並加以彙整成為完整的管線圖資。(辦理機關：消防局、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
- 五、在治安方面，近期媒體報導，包括主客觀民調顯示本市治安表現有所進步，感謝警察同仁的辛苦、警力與民力的配合，在104上半年臺中市民對治安滿意度達74.7%，比過去大幅提升，原市區滿意度甚至高過原縣區；而且從客觀數據來看，截至7月底止，每10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及破案率二項治安數據，臺中市在6都排名第2，全國排名第5，若扣除金門、馬祖、澎湖等離島區域，則本市排名第2。治安得以提升，要特別感謝張副市長提出的建議：由派出所拜訪里鄰長，透過里鄰加強治安宣導。今天是擴大市政會議，邀集各區長與會，請各區長在宣導免費申裝假牙、10公里免費公車、

- 社會住宅一萬戶等社會福利措施時，也能一併宣導交通、治安等新措施，讓我們的治安改善，服務也更到位。(辦理機關：各區公所)
- 六、交通方面，在林副市長、交通局與警察局的努力下，透過車輛分流已有效改善週末臺灣大道與惠中路週遭交通壅塞的情況，請交通局進一步評估惠新停車場發揮紓解車潮之功用，然而根本解決之道是我們規劃的 MR. B&B 交通改善計畫，搭配轉運站的建置讓交通四通八達。此外，本次提案資料中，交通部補助本市 2,200 多萬購買 10 輛新的公車，這些公車都將行駛於優化公車專用道上，提供民眾更舒適、更便捷的大眾運輸服務。考量本市搭乘公車的市民有一大部分是學生，加上 9 月就是學校新學期的開始，我已請林副市長督導各局處做好各項準備和應變工作，務必讓優化公車專用道維持順暢運行。(辦理機關：交通局、警察局)
- 七、為展現行動市府的效能，並傾聽基層的聲音，近期民政局以及各區公所，在臺中各行政區舉辦了九場次的新政說明會。我自己每一場都親自參與，三位副市長和各局處代表，也都輪番上陣，直接面對基層的洗禮。所以，今天我們特別請民政局進行「新政說明會成果與檢討」專案報告，在此我做以下幾點裁示：
- (一) 新政說明會順利辦理完成，已初步達成傾聽地方基層民意的目的。但這並不是結束，而是行動市府走出辦公室的開始。針對各場次說明會，里長、市政顧問及鄉親等所提之建議案，請本府各權責機關，務必重視並儘速研擬辦法，加以處理。(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 (二) 民政局、各區公所，以及研考會，則應共同善用「區政管理系統」，做好管考與追蹤。我已經對外公開宣布，半年後，還要再辦類似的說明會。屆時各局處與區里長都得面臨基層民眾的檢驗，也考驗行動市府是否說到做到。(辦理機關：民政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各區公所)
- (三) 我在各場次的說明會，都提到請區長調查由各里長提出三個希望市府協助解決的問題，這些問題必須是市府的權責，並先分

辦輕重緩急及可行性。我也將這項工作列為考核區長的標準。市府要強化區長的角色，請各局處協助區長，全力落實基層的請求，請區長要做好服務里長的工作，並做好與里長的溝通，務實擬定可實現的目標(希望)。區層級能直接處理的，就儘速完成；需要各局處協助的，則直接向各局處提出請求；民政局也應從旁協助，隨時幫助區長，做好溝通平臺。(辦理機關：民政局、各區公所)

(四) 我們需要區長扮演起「小市長」的角色，而每個區公所也要能成為「小市府」，這涉及權、錢、人的下放，並要具體反映在明年度各預算項目上，因此，我要請潘副市長召集，民政局主政，找財主機關，以及建設局、環保局等業務重大相關之局處，研定「錢」、「權」與「人」下放區公所的具體做法。(辦理機關：民政局、財政局、主計處、建設局、環境保護局)

(五) 在此與各位同仁分享一個觀念：「所有在臺中發生的事情，都是臺中市政府的責任」，因此無論是路平、交通號誌或者螺栓過長等問題，我們都要盡力解決。對於操之在己的部分要積極處理，非市府權責的部分亦應於確認權責後，積極請權管單位處理，並適時對外說明。希望每個局處主管都應站在「市長的高度」去看待業務，做好上行聯繫與下行溝通的作業，並積極協調平行單位(各權責單位)共同解決問題。(辦理機關：本府各局處)

(六) 臺中市面臨的是廣域治理，存在明顯的城鄉差距。同樣的問題也許在原市區可由市府直接處理，但是在原縣區、特別是偏遠地區，就有賴於各區的運作，區政運作正常，就能帶動市政運作正常。社會輿情發達，當災害發生時，政府務必於第一時間做好防救災作業，以回應民情。近期研考會辦理市府對於蘇迪勒颱風防救災的民調結果顯示，滿意度達7成8，在此感謝同仁的努力。然而就市民不滿意之項目也請研考會盡快研析，以作為市府後續改善依據，並請相關局處研擬改善方案。(辦理

機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八、由於公共工程花費的錢多、但是品質不佳，向來為人所詬病，因此需要更多的政府內控機制，以確保好的品質與效率。我上任後請林副市長督導「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也邀集專家學者提供建議，代表我對公共工程品質的重視，公共工程涉及大臺中建設與市民生活品質的提升，加強工程品質督導也符合市府「廉能、開放、效率、品質」四大目標。感謝林副市長、李副秘書長及研考會對於公共工程品質提升所做的努力。在此針對研考會「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第2季工作報告」做以下幾點裁示：

- (一) 經查過去市府公共工程未達金質獎推薦門檻，因此我們以獲得公共工程金質獎為目標。在建設局、文化資產處及相關局處的努力下，計有「臺中大都會歌劇院新建工程-第二期主體工程」、「松竹五路跨越旱溪橋梁新建工程」及「市定古蹟瑞成堂修復暨再利用工程」等3案達金質獎推薦門檻，請執行機關務必掌握工期並加強品質管控；另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加強輔導上開主辦機關各項實地評審作業相關演練，以爭取佳績。(辦理機關：建設局、文化資產處)
- (二) 針對本次簡報中執行率最低及落後件數最高之前三名機關及公所，機關首長務必負起全責，加強督導及協助橫向連繫。尤其像建設局，雖然工程執行案件數相較其他機關為多，但因本身即是工程專業機關，自應較其他機關更熟稔工程運作模式；又如教育局，雖然學校多，工程件數也多，但仍請該二機關首長確實檢討執行績效不佳之原因並研擬改進措施，於第3季工作報告時提出比較和分析。(辦理機關：建設局、教育局)
- (三) 本季工程施工查核成績平均為78.3分，顯見本市公共工程品質仍有改善的空間，尤其是針對素質不佳、以低價搶標之異常廠商，亦請公共工程品質推動委員會擴大查核量能加強查核，以遏阻不良廠商投機行為，進一步提高本府投標廠商專業素質。(辦理機關：建設局)

(四) 本府建設局正積極執行「路平專案」，希望在今年底達成 125 公里，4 年達成 500 公里路平之目標，然而在追求目標達成的同時，工程品質亦同等重要，本人於六月份的市政會議，也要求積極抽查已進行的路平路段之施工品質，請政風處、建設局持續加以落實。(辦理機關：政風處、建設局)

(五) 為達成「行動市府」目標，行政效率的掌控為首要手段，請研考會務必從嚴管控各項標案辦理期程，適時提出預警通知，機關如有執行困難應事先提出請求協助，若無不可抗力因素，致執行標案連續三個月落後達百分之十以上者，則從嚴究責絕不寬貸。(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九、在原 BRT 轉型為優化公車專用道後，市府將臺中快捷巴士公司改組為臺中捷運公司，然而所謂的交通除了路網、車輛外，還涉及人流與金流，臺中市作為「中都」，應該對交通所衍生的金融功能，擁有自己的規劃，市府正研議發行類似悠遊卡、一卡通的中臺灣電子票證。因此，我已邀請前財政部長呂桔誠參與這項計畫，希望市府擁有新電子票證的主導性，並訂立自己的標準。請張副市長督導交通局、經發局、研考會等積極研議及規劃，讓新電子票證不僅在市場上有立足之地，也成為市民的認同卡，永續經營。(辦理機關：交通局、經濟發展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十、近期南部禽流感疫情回溫，報載嘉義縣已撲殺 6,000 多隻染疫鴨禽，雲林縣也已進行檢疫作業。為防範禽流感疫情擴大，請衛生局、農業局、環保局提早做好因應措施。此外，近期登革熱疫情嚴重，請衛生局配合中央做好防疫工作，並持續掌握相關疫情。(辦理機關：衛生局、農業局、環境保護局)

陸、散 會 (中午 12 時 25 分)

臺中市政府第 220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4 年 8 月 31 日)

案號	機關	摘要	決議
墊01	社會局	行政院主計總處補助104年「低收入戶家庭生活、就學生活補助」之經費新臺幣680萬4,0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02	地政局	內政部營建署104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建置住宅及不動產資訊計畫」經費計110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03	交通局	交通部公路總局104年度「公路公共運輸提昇計畫」第2波計畫補助本市辦理「市區汽車客運業車輛汰舊換新」、「中臺灣區域智慧旅運資訊系統建置計畫」及「臺中市公車建置一車多機設施」之經費2,899萬500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